

蓬溪县書店誌

四川省蓬溪县新华书店 编

四川省
蓬溪县书店志

(1919—1985)

四川省蓬溪县新华书店编

《蓬溪县书店志》编修人员

领导小组：杨名贵 刘晏清 杜华余 汤曙东

强昌孝

主 编：杨名贵

编 辑：刘晏清

搜集资料：强昌孝 杨名贵 刘晏清

审 稿：岳立言 汤曙东 唐焕煜

校 对：杨名贵 刘晏清

封面题字：杨名贵

印 刷：蓬溪县印刷厂

序 言

编史，修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编撰书店志，亦能起到“资治、教育、存史”的作用。

蓬溪书刊贸易于同治十年（1871年）开始有木刻板售书业出现。清末民国时期，民间先后办起了几家书店，因政治腐败、经济落后，城乡人民生活困难，文化不发达，时办时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蓬溪县新华书店迅速建立，城市以新华书店为主体，农村依靠供销社及其它社会发行力量。形成了遍布城乡的图书发行网点，为人民群众输送了大量的精神食粮。充分显示了新华书店在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传播一切有利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科学技术知识，丰富人民的精神文化生活，为实现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战略目标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新华书店的工作，首先是宣传教育工作，具有鲜明的思想性和革命性。必须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书店又是通过图书商品的销售来完成自己的宣传任务，坚持社会效益的同时，也注意经济效益。当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产生矛盾的时候，便把社会效益放在第一位。在工作中既有经验，也有教训。

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第三次中央全会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已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值此，全国范围修志之际，蓬溪县新华书店在县志编委会和文化局的领导下，1986年4月1日建立了编写《蓬溪县书店志》的组织机构，并正式开展写志工作。在编写过程中，自始至终坚持以史实为依据，注重调查研究，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

义的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从思想上，政治上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政策保持一致，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的统一。实事求是，详今略古，全面、系统地反映莲溪县图书发行事业的历史和现状，总结经验教训，为今后县书店修志和图书事业的发展，提供资料和历史借鉴，以期更好地起到“资治、教育、存史”的作用。

《志》稿按照省、市《书店志》编写要求，经过广泛征求县店职工和退休职工的意见，四易其稿，迨至1988年底定稿，打印成油印本。为了铅印成书，1991年重新修改。由于资料散失不全，编写人员水平有限，遗漏谬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 12. 1

凡 例

一、本志称《蓬溪县书店志》

二、时间断限，上限至清末，下限至1985年底止。

三、体例：以篇，章，节，目为全志结构，由述、记、志、图、表组成，以志为主。全志分3篇9章32节29目，有图4幅，表13张，照片12张。

四、资料来源：一是取自县档案馆，二是查书店档案文献，三是老职工和退休职工座谈，口碑材料和社会知情人士的回憶，均经考证核实后使用。

五、文体：一律用语体文，记叙体，横排竖写，分类列篇，以事系人，详今略古，文字通俗朴实，大事记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记述。

六、本志文内：

清代，民国纪年用汉字，并用（ ）夹注公元年号。

公元纪年，纪月，一律用阿拉伯数字。

“中国共产党”简称党，四川省新华书店简称省店。

“文革”系文化大革命的简称。

“蓬溪县新华书店”简称“县书店”，“蓬溪县新华书店蓬菜镇门市部”简称蓬菜门市。

七、各项数字，来自省，地，县新华书店业务，财务统计资料和原始凭证。记述中的年月，金额和表格，均用阿拉伯数字。

八、清末、民国时期各书店，由于年代久远，缺乏资料，只在各篇简略叙述。

九、建国后，人民币一律按1955年3月1日发行的新人民币标准折算，旧币1万元折合成新币1元。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6
第一篇 沿 革	15
第一章 建国前的书店	15
第一节 牖民书社.....	15
第二节 源记书局.....	16
第三节 蓬南联立书报社.....	16
第四节 守正书局.....	16
第五节 蓬文书店.....	16
第二章 建国后的书店	17
第一节 新华书店蓬溪代销处.....	17
第二节 蓬溪县人民书店.....	17
第三节 蓬溪县新华书店.....	17
一、管理体制变化.....	1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	19
附 1. 县书店负责人更迭表.....	2 ¹
2. 新华书店蓬溪代销处和县人民书店职工 名册统计表.....	22
3. 县书店职工名册统计表及照片.....	23
三、党、群、团组织建设.....	29

1. 党组织建设	29
2. 党支部在书店中的战斗堡垒作用	30
3. 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建设	31
4. 工会组织建设	32
5. 妇女组织建设	32
四、新华劳动服务公司	33

第二篇 发 行34

第一章 门 类34

第一节 政治理论读物34

一、马、恩、列、斯及毛泽东著作34

二、政治理论读物37

第二节 文学艺术40

第三节 科技读物42

第四节 文化教育44

第五节 少年儿童读物47

第六节 图 片49

一、领袖像49

二、宣传画50

三、年 画51

第七节 课本52

一、中小学课本52

二、大学、中专教材57

三、工、农业余课本58

附：中、小学课本历年供应统计表60

第二章 方 式61

第一节 门 市61

一、赤城镇门市	61
二、蓬莱镇门市	65
附：门市仓库房屋摄影照片	68
第二节 批 发	69
附：县书店历年批发统计表	71
第三节 计划发行	72
第四节 代 销	73
一、常年代销	73
二、业余代销	73
第五节 流动供应	74
一、城市流动	74
二、农村流动	75
第六节 收售旧书和租书	78
第三章 发行网点	79
一、供销社	79
二、公社书店	83
三、其他	84
附：农村发行网点一览表	85
蓬溪县农村图书发行网点分布示意图	87
第四章 宣 传	88
第三篇 管 理	91
第一章 行政管理	91
第一节 职工教育	91
一、政治学习	91
二、文化学习	93
三、业务培训	94
附：县书店脱产人员学习统计表	96

第二节	规章、制度	100
第三节	工资、福利、奖金	102
一、	工资	102
二、	福利	103
三、	奖金	105
附：1.	县书店职工历年工资及历次调资统计表	106
2.	退休职工统计表	107
第四节	劳动竞赛	108
附：县书店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统计表及部份奖状照片		112
第二章	业务管理	114
第一节	进货	114
附：毛主席著作购进统计表		120
第二节	图书收发保管	121
第三节	图书处理	123
第四节	存书盘点	125
第三章	计划、统计、财务	126
第一节	计划	120
第二节	统计	12 ^y
第三节	财务	131
一、	房屋建设	136
二、	财产、设备	138
附：1.	县书店经营成果统计表	139
2.	县书店房屋建筑平面图（一）	141
3.	县书店房屋建筑平面图（二）	142
4.	蓬莱镇门市房屋建筑平面图（三）	143
后 记		144

概 述

蓬溪县地处四川中部，地域呈“人”字型，东西相隔95公里，南北62.5公里。县城位于遂宁市到南充市之间，边界与十县接壤，土地辽阔，地势分散，丘陵起伏，面积1953.24平方公里。全县下设13个区，赤城、蓬莱两个直辖镇，76个乡，5个乡级镇，9个乡级办事处。到1985年总人口达到1,124,367人，农业人口1,050,120人占93.4%，全县以农业生产为主，主产粮食、棉花、柑桔、蚕丝。工业有制盐、缫丝、造纸、化肥、农业机械以及一些社办工业。交通比较方便，有川鄂公路贯通，城乡公路基本形成网络。商业、文化、教育事业，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的需要，也不断繁荣和向前发展。

清末，民国时期，先后有书店五家，经济落后，城乡人民生活困难，文化不发达，当时书店多是出售木刻本“四书”“五经”及启蒙读物《三字幼仪》《三字经》之类书笈。民国初年兴办学校，才先后有牖民书社、源记书局等五家书店。销售一些教科书，如共和国文和新学制教科书等都是从外地购进的，有的书店因销量小，业务萧条，无法维持生计而停业。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书店的建设，1951年3月县委宣传部派人到成都买回第一批图书，建立了“新华书店蓬溪代销处”。随后直接向新华书店遂宁支店代销图书。当时尚无社会发行网点，销售量低。1952年根据原川北行政公署文件规定改代销处为“蓬溪县人民书店”，性质属地方国营，由县文教科领导，发行员由1人增为5人。在城关镇（现改名赤城镇）中河街155号购买平房两间，面积180平方

米，作为书店门市部、办公室、职工宿舍。此时，农村仍然没有发行网点，完全依靠书店自身力量，每月派两人下乡流动发行图书。1954年6月县人民书店改建为“新华书店蓬溪支店”。将原有门市房屋，进行了整修，添制了设备，设立内层机构，加强图书进、销、管业务，配备专职流动人员，深入农村，开展图书流动供应。1956年根据蓬溪地形分散的特点，为了适应蓬莱、隆盛天保、象山(现改设在玉峰)河边五区一镇广大读者和中小学生对图书、课本的需要，报经新华书店四川省分店批准，建立了“新华书店蓬溪支店蓬莱镇门市部”。担负五区一镇的图书零售，批发和中小学校课本供应。同年贯彻文化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加强农村图书发行工作的联合指示”，我县农村图书发行工作，先后由各区供销社担任。书店派往农村的流动发行人员，一边辅导供销社图书发行业务，一边开展图书流动供应。1958年10月，新华书店管理体制变化，遂宁专区撤销，并入绵阳专区，新华书店蓬溪支店更名为“蓬溪县新华书店”。在人民公社化运动中，新华书店蓬溪支店蓬莱镇门市部下交红旗人民公社管理，改名为“红旗人民公社书店”。1958年至1960年盲目发展公社书店29个，取代了大部份供销社售书点。因公社书店发展迅猛，资金、人员、管理等跟不上，造成坏帐损失14,319元无法收回，报经四川省新华书店批准作损失报销。1961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红旗人民公社书店收回县新华书店管理，全部公社书店撤销，存书移交当地供销社经营，人员房屋、设备由公社另作安排。1962年进行清产核资，弄清家底，核实资产，整顿了业务秩序，加强财务管理，建立和健全了必要的规章制度，改变了管理不善的状况，进、销、管业务进一步加强，使发行量逐年增长，1965年图书销售额由1955年的98,361元，增至245,783元增长1.5倍。

1966年至1976年，十年“文化大革命”中，图书发行事业，

受到了严重干扰和破坏，领导班子受冲击，业务秩序被打乱，规章制度停止执行，农村发行工作陷入瘫痪状态，中小學生“停课闹革命”，教科书一度时期中断发行。1969年9月成立“蓬溪县新华书店革命委员会”。县革委毛主席著作印制发行办公室，组建了“毛泽东思想宣传站”各区供销社图书门市部，改成“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抽调书店、供销社部份人员向外地购进大批毛主席像章和各种有关毛主席形象的工艺制品，由于人员、资金、房屋、设备等都无法解决，全部存货和银行贷款，转为书店负担，报损11,425元。用行政命令超量发行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致使库存量猛增，先后超储备处理图书45,378元。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遵循“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社会主义事业日益兴旺发达，图书发行事业也蒸蒸日上。为进一步贯彻在武汉召开的全国图书发行座谈会精神，结合本身书店情况，整顿了领导班子，发行队伍，业务秩序等一系列工作。1979年4月撤销“县书店革命委员会”恢复蓬溪县新华书店，建立中共新华书店党支部，加强了领导班子的组织建设和职工队伍的思想建设，端正了经营思想，恢复了业务秩序，县店财权收归省店统一管理。实行利润留成，建立生产发展，集体福利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等三项基金。

1981年贯彻中央“全党全社会都要关心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的号召。全国各出版社都重视出版少年儿童读物和连环画册，由于县书店进销脱节，把关不严，内容雷同，订数扩大，出版周期过长，致使销售量下降等多种原因，造成库存上升，由1981年131,560元，到1982年上升为200,886元增加库存图书52.7%，连环画册严重积压。为了减少库存积压，加速资金周转，根据绵阳地区书店座谈会精神，县店研究决定采取积极措施降低库存量积极向各出版社报减和向兄弟店调剂；委托全县中小学校总务教

师代销各种少年儿童读物和连环画册，手续费按9%结算，共发行少儿读物34,250册6,850元。对存量较大的少年儿童读物和连环画册，按五折降价发行等措施，降低了库存量。同年的夏天，由于蓬莱镇门市部，因仓库低洼，课本，图书遭受洪水袭击，经职工奋力抢救，才避免了重大损失。但仍有少量课本被淹，造成损失6,200元；为了减轻损失，将课本进行加工翻晒，动员学校使用，最后只损失500余元，随后四川省新华书店拨来救灾款15,000元，木柴一米，又报经绵阳地区书店批准维修费17,000元改建了蓬莱镇门市仓库房屋264平方米。

1981年开展了迎春服务月活动，以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千方百计满足读者需要为中心，通过活动把“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党）进一步落实到各个工作环节中去，从而密切同广大读者的联系，更好地贯彻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

1983年根据上级书店要求试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在县书店门市和蓬莱镇门市，推行开架售书，分组承包了图书盘亏损耗率，实行全奖全赔，在取得经验后，于1985年对图书、课本仓库承包了图书盘亏损耗，责任到头，进一步加强了图书的保管。

1984年进一步加强课本的三汇审制度，每年秋季进行一次。由书店负责经费，县教育局发出通知，以区教育局召开各中、小学校领导和总务经办人员，新华书店分别派人参加的三汇审会议，通过审核，解决了错订、漏订、重订等现象，加强了课本，作练预订工作的准确性，改善了新华书店同学校的关系，确保了“课前到书，人手一册”的要求。

紧密依靠供销社，加强农村图书发行工作，到1985年底，已建立各区供销社图书门市部和售书网点194个，使网点基本普及到乡，为农村读者提供了购书方便。

加强图书系统预订，展销和送书上门等活动，使发行量不断增长，1985年各类图书销售总额1,711,869元是1954年销售总额45,190元的37.88倍。

三十多年来，蓬溪县新华书店，在当地党、政部门和上级书店的领导下，从无到有，由小到大，发展了起来。现有职工29人，先后调进调出职工54人次，退休职工8人，比1954年建店时职工8人，增加3.62倍；为适应工作的需要，除通过经常性的政治、业务学习，党团组织生活等活动外，还送省、市书店业务培训36人次，送大、中专离职学习3人，短期理论学习21人，不断提高职工的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素质。职工工资随着生产的发展和有关政策的规定，进行多次调改，1954年实行工资分制，人平工资32.20元，1985年人平工资67.45元，增长2.09倍。新建和改建营业用房和职工宿舍共计2,650平方米，为建店时房屋面积180平方米的14.7倍。固定资产1985年总金额125,836元是1954年3,016元的41.72倍。不断改善职工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从1954年建店至1985年三十一年，累计图书课本购进总额为14,186,383元，销售图书课本总额为13,582,196元，费用总金额为1,140,556元，交纳税金总额277,429元，实现利润总额959,871元，为党和国家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激励着全店职工继续发扬新华书店光荣传统，坚持改革勇于探索，努力为开创图书发行工作的新局面做出新的贡献。

大事记

民国八年（1919年）

庄廉夫，鲁达夫，纪大金，李清芝等在中河街合资开办“庸民书社”，由鲁达夫任经理。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

岳利珍，在中河街开办“源记书局”。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

中共地下党员文培真在黄泥场开办“蓬南联立书报社”。售阅抗日救国书刊。

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

颜守殉在中河街独资开办“守正书局”，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仲显云将“守正书局”改办为“守正商店”。

民国三十年（1941年）

刘晏清在蓬莱镇南街集资开办“蓬文书店”。

1951年

3月，新华书店蓬溪代销处建立。

1952年

4月，蓬溪县人民书店建立。

5月，《毛泽东选集》一、二卷在我县首次发行。

6月，人民书店购买房屋二间，共计180平方米，价款806.20元。

1953年

5月，人民书店职工参加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

6月，《毛泽东选集》第三卷在我县首次发行。

1954年

6月27日，新华书店蓬溪支店建立。

7月，蓬溪县人民政府任命刘晏清（南充人）为蓬溪县新华书店经理。

8月，“蓬溪县印刷业同业工会”新华书店小组建立。

1955年

文化部（55）文刘人于191号通知，不再用工资分计算，改为货币工资制。

1956年

3月，新华书店四川省分店批准建立“新华书店蓬溪支店蓬莱镇门市部”。

4月，贯彻文化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加强农村